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代表：

大家好！本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担任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的利益，保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履历如下：

李长霞女士，硕士研究生。曾任国际商业机器采购（中国）有限公司全球采购经理，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全球采购高级经理，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亚太区全球客服中心总经理，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和光辉合益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咨询合伙人。现任麦盟企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深圳市稚子文化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麦睿仕人力资源（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远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麦理企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监事，麦盟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会议情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本人通讯表决 8

次，无缺席董事会议的情况，本人对召开的董事会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列席 2 次。作为独立董事，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平时注意了解公司的运作和经营情况，为了解情况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发表意见情况

2023 年，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认真了解、查阅公司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事项如下：

时间	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2023 年 2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对外转让控股下属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 2、关于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2023年度申请融资总额度暨担保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7、关于继续出租/出售商铺的独立意见 8、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9、关于追认控股下属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10、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12、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独立意见 1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14、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5 月 1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5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2023年8月1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2023年8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23年10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的独立意见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委员会会议，履行相关职责，均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

2023年，本人主持参与4次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要求，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就公司董事、董事长的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责任和义务。

2023年，本人参与7次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认真审计的情况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023年，本人参与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参加会议后，也与公司高管分别进行了座谈，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界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重点关注了公司在关联交易、非标准审计意见消除、撤销公司股票交易的退市风险警示、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执行以及披露情况，对相关事项是否合法

合规作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对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了监督。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密切关注公司规范治理和经营决策，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保持良好有效的沟通，利用我们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最后，对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在本人2023年度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雪松发展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李长霞

年 月 日